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onferrous Min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58)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及 更換授權代表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授予一項自委任楊大勇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計為期三年(「豁免期」)之豁免就楊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資格嚴格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之規定(「該豁免」)，條件為：(i)楊先生將由黃敏儀女士(「黃女士」)(現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且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指定資格及經驗)協助，以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之「有關經驗」及履行彼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倘黃女士不再協助楊先生，則該豁免將即時撤銷；及(ii)本公司須於豁免期結束時知會聯交所，以便聯交所重新評估有關情況。聯交所期望，於豁免期結束後，本公司將能夠證明楊先生符合第3.28條之規定，不再需要取得進一步的豁免。

根據已授出之該豁免，董事會欣然宣佈，楊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0年4月27日起生效。

楊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於2019年7月6日獲委任加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管計劃統籌協調和工程項目管理工作。彼於2020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合規官。楊先生於1992年參加工作，加入前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現稱中國商務部(「**商務部**」))。彼曾於商務部對外投資和經濟合作司擔任副處長、處長等職務。楊先生豐富的公共行政經驗亦包括彼曾在中國駐瑞士聯邦大使館經濟商務參贊處、中國駐法蘭西共和國大使館經濟商務參贊處任職。於2012年9月至2019年1月，楊先生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有色集團戰略規劃部(原「**戰略研究室**」)副主任。楊先生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獲法語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期間，獲法國政府資助，在法國國家行政學院修讀國際公共管理專修課程。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亦宣佈，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規定，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0年4月27日起生效。黃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先生已於2020年4月27日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黃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王彤宙
主席

北京，2020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彤宙先生、王小衛先生、范巍先生、張麟先生及王春來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傳堯先生、劉景偉先生及關浣非先生。